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正平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是否达到
《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
第五条相关标准的专项核查意见

正平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正平股份”）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科盛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盛环保”）100%的股份（以下简称“本次交易”）。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本次交易的独立财务顾问，对正平股份股票价格波动是否达到《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证监公司字[2007]128号）第五条相关标准的情况进行了审慎核查，核查意见如下：

根据《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证监公司字[2007]128号）第五条规定，“剔除大盘因素和同行业板块因素影响，上市公司股价在股价敏感重大信息公布前20个交易日内累计涨跌幅超过20%的，上市公司在向中国证监会提起行政许可申请时，应充分举证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及直系亲属等不存在内幕交易行为。”

因筹划重大事项，正平股份自2018年2月7日起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股票停牌。正平股份本次停牌前一交易日（2018年2月6日）收盘价为12.38元/股，停牌前第21个交易日（2018年1月9日）收盘价为15.19元/股，本次资产重组事项公告停牌前20个交易日内（即2018年1月9日至2018年2月6日期间）正平股份股票收盘价格累计跌幅为18.50%。同期，上证综合指数（代码：000001.SH）收盘点位从3,413.8996点下降至3,370.6520点，累计跌幅为1.27%；同期上证A指（代码：000002.SH）收盘点位从3,575.4218点下降至3,530.5739点，累计跌幅为1.25%。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正平股份属于E48土木工程建筑业，归属于建筑行业（证监会）指数（代码：883005.WI）。在正平股份股票停牌前20个交易日内，建筑行业（证监会）指数（代码：883005.WI）收盘点位从2,510.8770点下降至2,373.0576点，累计跌幅为5.49%，剔除大盘因素和同行业板块因素影响后，正平股份股票价格波动未超过20%，无异常波动情

况。

综上所述，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正平股份的股票价格波动未达到《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证监公司字[2007]128号）第五条相关标准。

（本页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正平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是否达到<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第五条相关标准的专项核查意见》之盖章页）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5月6日